

上海花嫁丽舍婚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花嫁丽舍婚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花之嫁铭爱婚庆服务有限公司因正常业务发展需要，与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6日签署《户外广告牌租赁合同》，约定由南京花之嫁铭爱婚庆服务有限公司租赁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位于南京国展中心东广场北侧出风口广告牌一块，租赁期限为2018年9月5日至2019年9月4日，共计12个月，租金为每年5万元，本次交易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但因信息披露工作的疏忽，公司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对该事项进行披露，现予以补发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30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花嫁丽舍婚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8-046）。

公司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及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

及时、完整。对于本次的补充披露，公司向投资者表示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花嫁丽舍婚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0日